证券代码：002730　　证券简称：电光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2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电光科技	股票代码	00273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曹汉君	杨涛	
办公地址	浙江省乐清经济开发区纬五路180号	浙江省乐清经济开发区纬五路180号	
电话	0577-61666333	0577-61666333	
电子信箱	ir@dianguang.com	ir@dianguang.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27,674,313.08	524,249,633.94	19.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8,558,348.66	33,240,177.13	46.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5,597,233.86	30,380,219.91	50.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0,204,552.41	21,946,070.83	265.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9	44.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9	44.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4%	2.41%	0.8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84,998,271.99	2,220,880,594.27	7.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89,495,081.58	1,480,765,519.72	0.5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99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电光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99%	162,900,000.00	0.00		
石向才	境内自然人	5.01%	18,150,000.00	13,612,500.00		
石碎标	境内自然人	3.83%	13,860,000.00	0.00		
石晓霞	境内自然人	0.90%	3,250,000.00	2,437,500.00		
谢文	境内自然人	0.58%	2,103,049.00	0.00		
张奇智	境内自然人	0.58%	2,103,049.00	0.00		
朱丹	境内自然人	0.57%	2,062,500.00	0.00		
泰康资产丰盈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56%	2,037,529.00	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7%	1,347,096.00	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元顺安元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6%	1,300,000.00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为电光科技有限公司，石向才、石碎标、石晓霞、朱丹是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石碎标、石向才、石晓霞、朱丹、施隆、施鹏
变更日期	2023年03月23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告《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提示性公告》（编号：2023-005）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3年03月30日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股票代码：002730　　股票简称：电光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7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22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或书面通知形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人数为9人，实际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人数为9人。公司监事及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石晓霞女士主持。与会董事逐项审议了有关议案并做出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二、审议通过了《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备查文件：

1、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9日

股票代码：002730　　股票简称：电光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8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22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或书面通知形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上午在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监事为3人，实际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监事为3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徐芳艳女士主持。与会监事逐项审议了有关议案并做出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情况。监事会对《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无异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备查文件：

1、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29日

股票代码：002730　　股票简称：电光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9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文件的规定，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2023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07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96,802,200股新股。公司本次实际发行新股39,405,880股，募集资金总额37,474.99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563.91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6,911.09万元。截至2022年1月4日，上述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第3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结余募集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36,911.09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13,198.75
	利息收入净额	B2	771.75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4,283.14
	利息收入净额	C2	216.37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7,481.89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988.12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20,417.32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20,417.32
差异		G=E-F	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电光防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电光"）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月19日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人	开户行名称	账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1	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	90120078801500001351	683,214.69	活期存款
2	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	1203282229200743856	943,222.15	活期存款
3	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350680375420	1,489,129.97	活期存款
4	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	355890100100339087	31,020,525.22	活期存款
5	上海电光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3004807692	2,037,112.49	活期存款
合计				36,173,204.52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募集专用账户余额为36,173,204.52元，现金管理购买结构性存款未到期金额为168,000,000.00元（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三、（四）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募集资金余额为204,173,204.52元。

三、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系通过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满足公司经营规模持续增长带来的资金需求，通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的提升来体现效益，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其他募集资金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3年1月1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上海电光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2亿元）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同意公司在有效期内可在此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3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编号：2023-003）。

2023年半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合作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始日	到期日	是否收回	理财收益（万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3,200.00	1.6%或3.4%	2023-1-16	2023-7-17	否	19.0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9,000.00	1.6%或3.4%	2023-3-8	2023-9-8	否	37.0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3JG3229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4,600.00	1.3%或2.8%或3%	2023-5-15	2023-8-15	否	7.6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00	1.8或3.08或3.29	2022-1-24	2022-12-26	是	141.7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1,300.00	1.3或2.88	2022-10-31	2022-12-5	是	3.5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8,800.00	1.7或3.44	2022-5-11	2022-11-7	是	149.2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860期（3个月网点专属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5,000.00	1.4或3或3.2	2022-7-29	2022-10-31	是	38.3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4,000.00	1.7或3.44	2022-4-29	2022-10-26	是	67.8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1,000.00	1.3或3.18	2022-7-1	2022-10-8	是	8.6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添益行	5,500.00	3.15	2022-1-27	2022-7-27	是	86.0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526期（3个月网点专属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5,000.00	1.4或3.1或3.3	2022-4-27	2022-7-27	是	38.7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1,600.00	1.3或3.3	2022-3-31	2022-7-1	是	13.3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1,000.00	1.3或2.9	2022-5-11	2022-6-15	是	2.7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5,000.00	1.3或3.3	2022-1-28	2022-5-6	是	44.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5,000.00	1.3或3.3	2022-1-27	2022-4-29	是	41.5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3,000.00	1.3或3.41	2022-1-24	2022-4-26	是	25.7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047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5,000.00	1.4或3.2或3.4	2022-1-24	2022-4-24	是	42.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1,600.00	1.3或3.15	2022-1-24	2022-3-28	是	8.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860期（3个月网点专属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4,600.00	1.3%或2.8%或3%	2022-11-2	2023-2-2	是	14.9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8,800.00	1.4或3.38	2022-12-5	2023-3-1	是	70.0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1,500.00	1.3或3.29	2022-10-31	2023-1-31	是	12.4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1,500.00	1.3或3.03	2022-10-31	2023-1-3	是	7.9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860期（3个月网点专属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4,600.00	1.3或2.8或3	2023-2-3	2023-5-4	是	31.98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为了进一步优化公司业务发展规划与产业布局，实现产研结合，有利后续研究院产品的转化及产业推进等考量，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延长期限的议案》，同意将"智慧矿山研究及产业化中心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至浙江乐清，并将该项目延期至2024年12月31日。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9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6,911.0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83.1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481.8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智慧矿山系统及高端智能化装备项目（一期）	否	23,611.09	23,611.09	4,283.14	6,781.89	28.72	2025年3月1日			否
智慧矿山研究及产业化中心	否	2,600.00	2,600.00				2024年12月31日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700.00	10,700.00		10,700.00	100.00				否
合 计		36,911.09	36,911.09	4,283.14	17,481.89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智慧矿山系统及高端智能化装备项目（一期）于2022年度开始开工，尚处施工阶段；智慧矿山研究及产业化中心尚未开始实施。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延长期限的议案》，同意将"智慧矿山研究及产业化中心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至浙江乐清。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三、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以活期存款和大额存单的方式在募集资金专户中存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为了进一步优化公司业务发展规划与产业布局，实现产研结合，有利后续研究院产品的转化及产业推进等考量，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延长期限的议案》，同意将"智慧矿山研究及产业化中心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至浙江乐清，并将该项目延期至2024年12月31日。									

股票代码：002730　　股票简称：电光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0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2023年半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对截止至2023年6月30日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等资产进行了清查，对各类应收款项回收的可能性、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等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公司及子公司对截止至2023年6月30日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存货、应收款项、固定资产、商誉等，进行全面清查和初步资产减值测试，公司2023年1-6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3,763,668.70元，其中计提信用减值损失11,722,811.31元、计提资产减值损失2,040,857.39元，具体明细如下表：

资产名称	2023年1-6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元）	占2022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比例
信用减值损失	11,722,811.31	13.05%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1,301,154.52	12.5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59,268.64	0.73%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237,611.85	-0.26%
资产减值损失	2,040,857.39	2.27%
其中：合同资产	547,642.88	0.61%
存货跌价准备	1,493,214.51	1.66%
合计	13,763,668.70	15.32%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1-6月需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1,376.37万元，预计将减少公司2023年1-6月净利润1,376.37万元。本年度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已经考虑到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三、审计委员会关于2023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的规定，体现了会计处理的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具有合理性。

特此公告。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2730　　证券简称：电光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1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3年半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08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2023年半年度报告》。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23年半年度经营情况，公司定于2023年09月12日（星期二）下午15:00至17:00在东方财富路演举办2023年半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东方财富路演（http://roadshow.eastmoney.com/luyan/4335674），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董事长石晓霞女士，财务总监陈爱微女士，副总经理、董事兼董事会秘书曹汉君先生，独立董事吴凤陶女士，保荐代表人汪建华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提升交流的针对性，本次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投资者可提前登陆东方财富路演（http://roadshow.eastmoney.com/luyan/4335674）提问。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公司将在信息披露规则允许的范围内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敬请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9日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曾展晖	董事	工作原因	杨芳欣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宝股份	股票代码	00270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景山	邝海兰	
办公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勒流镇龙洲路	佛山市顺德区勒流镇龙洲路	
电话	0757-25336206	0757-25336206	
电子信箱	investor@donlim.com	investor@donlim.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354,714,425.56	7,126,469,624.34	-10.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4,821,435.78	486,310,918.33	-18.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47,496,413.40	492,837,671.66	-9.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93,933,913.34	298,002,990.93	32.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97	0.5965	-19.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97	0.5965	-19.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0%	7.69%	-2.1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288,523,314.52	12,864,529,530.25	3.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067,043,137.72	6,976,982,556.94	1.2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804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东菱凯琴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11%	348,158,679		质押	28,500,000
东菱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2.23%	183,816,78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4%	9,424,863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七组合	其他	1.09%	9,000,000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93%	7,660,000			
中欧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中欧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	其他	0.60%	5,0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合	其他	0.46%	3,774,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消费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4%	3,615,07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3%	3,552,80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四组合	其他	0.40%	3,334,27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广东东菱凯琴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永华实业有限公司持有东菱电器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广东东菱凯琴集团有限公司和东菱电器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郭建刚先生。公司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注：1、截至2023年6月30日收市后，公司股东总户数（未含并融资融券信用账户）28,243户，股东总户数（合并融资融券信用账户）为29,804户。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的小家电行业是中国改革开放以来形成的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产业，市场化程度较高。公司目前主要业务是西式小家电的出口销售，同时大力开拓国内品牌业务，实现海外营销和国内品牌均衡发展。现阶段行业主要特征体现为：

1、全球西式小家电市场需求总体呈现稳定增长。欧美发达国家作为西式小家电的主要消费市场，小家电产品属于准快速消费品，品类众多，人均保有量高，使用频繁，更新周期短。包括中国在内的新兴市场，小家电普及率较低，随着国民经济增长和人们生活水平提升，需求将保持快速增长。

2、中国是全球西式小家电重要的生产基地。中国凭借成本、技术和产业配套等方面的优势，承接了全球主要的小家电订单，发达国家和地区小家电产品高度依赖中国设计、制造，中国出口的西式小家电占比重持续上升。

3、行业加速洗牌，产业集中度逐步提升。国际采购商风险偏好降低，更乐意与行业龙头企业合作。同时，面对日益增大的竞争压力，综合实力较弱的制造商将逐步被市场淘汰。

4、小家电产品创新性、个性化要求高。个性化、智能化将成为行业未来发展的主要趋势，智能人机互动功能产品更受市场欢迎，新兴品类不断崛起。

近年来，全球经济面临较大的下行压力，世界主要经济体出台巨量货币宽松政策及随后的退出措施，地缘政治冲突导致国际能源价格冲高，大宗原材料价格高位震荡，加剧了全球资本市场动荡，通货膨胀高企，全球经济增长前景的不确定性进一步加大，公司面临的外部环境挑战明显上升。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国内较早从事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小家电产品的企业之一，公司始终专注主业发展，综合竞争能力日益提高，现已成为中国小家电行业的出口龙头企业。

公司出口业务主要以OEM/ODM模式展开，从国际小家电产业链分工来看，海外品牌方主要负责品牌渠道的销售推广，而产品实现过程如研发、设计、制造等环节，主要由国内的制造企业去完成。公司作为行业龙头企业，多年的OEM/ODM经验积累形成了较强的规模优势，培养了产品策划、工业设计、技术创新、快速量产等服务能力，形成了较强的产品综合竞争优势。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电热水壶、电热咖啡机、面包机、打蛋机、多士炉、搅拌机、果汁机、吸尘器、电烤箱、食物处理器、电熨斗、空气清新机、电动牙刷、净水器、加湿器、煮茶器、制冰机等家用电器产品，其中多个产品类产品连续多年出口量名列前茅，主要分为如下三大类：厨房电器、家居电器、其他小家电产品。

针对国内市场，公司实施"一个平台，专业产品、专业品牌"策略，通过打造品牌矩阵的方式更好地满足消费者的个性化需求。公司目前运作的自主品牌主要有生活电器品牌Donlim（东菱）、Morphy Richards（摩飞）、茶电器品牌鸣盏、咖啡机品牌Barsetto（百胜图）等。随着移动互联网的快速发展，年轻消费群体更加关注社交属性的产品，社交电商模式在小家电行业内逐渐兴起。为更好地适应行业变化趋势，公司近年来，将国内品牌提升到与海外销售同等重要的战略地位，成立国内品牌事业部，各品牌的产品定义、营销推广由不同的专业营销团队运作，各品牌的品牌策划、产品研发设计、品质管控、物流等为资源共享平台。同时，公司利用自身长期积累的产品综合能力，采取"爆款产品+内容营销"的方式，建立"产品经理+内容经理"双轮驱动机制，在公司运作的Morphy Richards（摩飞）品牌业务取得积极成效的基础上，逐步把这种方法拓展到公司其他自主品牌业务。

公司未来在巩固提升现有西式厨房小家电优势产品的基础上，继续向家居护理电器、婴儿电器、个护美容电器、制冷电器领域扩展。同时，公司也将利用自身产品技术服务平台优势，采取"一个平台、专业产品、专业品牌"运作策略，大力发展国内自主品牌业务，通过产品、渠道、营销方式更新，不断提高国内市场销售份额。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2023年上半年，公司营业总收入实现 635,471.44万元，较2022年同期下降10.83%；外销方面，国外营业收入实现466,178.77万元，较2022年同期下降14.42%。2023年上半年外小家电总体需求仍然较弱，第二季度有所企稳；内销方面，国内营业收入实现169,292.67万元，较2022年同期增长0.82%，国内业务平稳。

2023年上半年，公司实现利润总额53,250.08万元，较2022年同期下降13.8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9,482.14万元，较2022年同期下降18.8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4,749.64万元，较2022年同期下降9.20%；基本每股收益为0.4797元/股，较2022年同期下降19.58%；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5.50%，较2022同期减少2.19个百分点。面对多重经营压力，公司相继通过技术创新、生产效率提升等降本增效措施，产品盈利能力逐步得以修复，公司综合竞争能力不断提升。受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波动影响，2023年上半年财务费用中的汇兑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4,344.86万元，同时远期外汇合约/期权合约投资损失及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合计比上年同期增加6,169.17万元。

2023年上半年，公司销售费用24,990.18万元，同比上升23.69%，主要是广告宣传费增加；管理费用36,268.25万元，同比下降1.45%；研发费用25,440.21万元，同比上升15.69%；财务费用-10,642.90万元，同比上升17.53%。公司期间费用总体控制较好。

2023年上半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9,393.39万元，较2022年同期增长32.19%，主要是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

（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1、关于收购MORPHY RICHARDS LIMITED持有的中国商标等资产

为有效打通Morphy Richards（摩飞）品牌国内业务的全链条运作，解决Morphy Richards（摩飞）品牌国内商标使用权授权经营问题，公司与MORPHY RICHARDS LIMITED（以下简称"摩飞公司"）本着平等、互利、共赢的原则，于2022年6月7日签署了《谅解备忘录》，交易主要目标为收购摩飞公司持有其在中国境内及英国、爱尔兰、新西兰和澳大利亚的Morphy Richards（摩飞）的商标和专利（以下统称"国际知识产权"）等资产。

公司于2022年10月21日召开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MORPHY RICHARDS LIMITED持有的中国商标等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 1.61 亿美元收购摩飞公司持有的中国商标，同时以自有资金 0.37 亿美元收购摩飞公司境外持有的Morphy Richards Consumer Appliances Limited（以下简称"摩飞消费电器"）100%股权而间接收购摩飞公司境外（保留地区印度、尼泊尔、不丹、孟加拉国、马尔代夫、斯里兰卡和以色列除外）持有的国际知识产权等资产，上述收购事项金额合计1.98亿美元。

公司与摩飞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签署了《中国知识产权转让协议》及《股权收购协议》，协议主要内容详见公告。协议签署后公司与摩飞公司开始办理后续收购相关事宜。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上述《中国知识产权转让协议》及《股权收购协议》的交割条件已经公司与摩飞公司双方律师确认完成，摩飞消费电器已完成股权转让、董事变更等相关手续，公司于2023年3月收到了英国公司注册处（Companies House）出具的股权转让确认书及相关资料，确认完成了本次收购摩飞消费电器100%股权的转让交割。目前，公司已持有摩飞消费电器100%股权，摩飞消费电器董事是郭建刚先生。

公司通过收购摩飞消费电器 100%股权而间接收购摩飞公司境外（保留地区印度、尼泊尔、不丹、孟加拉国、马尔代夫、斯里兰卡和以色列除外）持有的国际知识产权等资产。通过此次收购摩飞公司国际知识产权，公司取得相关海外市场的直接运营机遇，出口业务将由OEM/ODM模式为主逐步转变为OEM/ODM出口+品牌运营多业态发展的模式，未来通过直接洞察、接触海外市场消费者的需求，参与海外市场具体运营，有利于公司研发生产更多符合海外市场需求的产品，不断扩大海外市场销售规模。

此外，公司直接收购摩飞公司持有的中国商标事宜需要经商标局核准，目前正在有序进行中。

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公司与MORPHY RICHARDS LIMITED签署〈谅解备忘录〉的公告》	2022年06月09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收购MORPHY RICHARDS LIMITED持有的中国商标等资产的公告》	2022年10月22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与MORPHY RICHARDS LIMITED签署〈中国知识产权转让协议〉及〈股权收购协议〉暨收购进展公告》	2022年10月29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收购MORPHY RICHARDS LIMITED持有的中国商标等资产的进展公告》	2023年03月14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于2022年5月20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并于2022年6月6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公司于2022年7月14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开立的"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公司股票766万股已于2022年7月13日非交易过户至"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过户股数为766万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0.93%，过户价格为8.87元/股，金额为6,794.42万元。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根据《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36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2022年7月15日）起计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2022年7月15日）起满12个月、24个月后达到解锁条件时分两期解锁，锁定期最长24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均为50%。

经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确认，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业绩考核目标已达成，具体如下：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3]第ZC10278号）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6,139.20万元，第一个解锁期考核的净利润＝2022年公司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22年股份支付费用×（1-企业所得税税率15%）= 96,139.20万元+ 2,123.74万元×（1-所得税税率15%）= 97,944.38万元，大于87,100.00万元。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业绩考核目标已达成。

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2022年7月15日至2023年7月15日）届满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将根据《草案及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员工持股计划的安排和当时市场的情况，对标的股票进行处置。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2022年05月21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2022年05月21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因实施分红派息调整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公告》	2022年06月11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开户及签订资产管理合同的公告》	2022年07月12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2022年07月15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2023年07月15日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码：（2023）038号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已于2023年8月17日通过书面通知、电子邮件或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应出席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为9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为9人（其中董事长郭建刚先生、董事朱小梅女士、独立董事谭有超先生因工作原因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参加会议；董事曾展晖先生因工作原因，委托董事杨芳欣先生代为表决）。会议由董事长郭建刚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内容详见2023年8月29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全文刊载于2023年8月29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

1、《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码：（2023）039号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已于2023年8月17日通过书面通知、电子邮件或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应出席本次会议表决的监事为3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为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康杏庄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内容详见2023年8月29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全文刊载于2023年8月29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

1、《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码：（2023）040号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现将本公司募集资金2023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54号）《关于核准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公司于2017年3月3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51,119,8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17.86元，共计募集人民币912,999,628.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不含增值税）24,976,445.71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88,023,182.29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3月10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7]第ZC10115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837号）《关于核准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25,254,895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38.25元，共计募集人民币965,999,733.75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26,123,819.09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39,875,914.66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2月25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0]第ZC1061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3年上半年，公司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10,983,456.00元，收到的银行存款（结构性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89,315.82元，募投项目结项转出的募集资金金额为0元，募投项目结项转入的募集资金金额为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930,483,428.62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结构性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58,456,505.45元，募投项目结项累计转出的募集资金金额为6,503.33元，募投项目结项累计转入的募集资金金额为50,342,177.31元。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66,331,933.10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结构性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2、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3年上半年，公司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22,804,544.88元，收到的银行存款（结构性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2,205,097.71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219,991,973.37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结构性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61,398,326.00元。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781,282,267.29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结构性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防范资金使用风险，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1、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上述法律法规及《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分别在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佛山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勒流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勒流支行、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勒流支行五家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存放和管理全部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并于2017年3月30日与上述开户银行及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本公告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公司于2019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IPO及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9号）。截至2018年12月31日，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中的"高端家用电动类厨房电器项目"已实施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截至2018年12月31日剩余6,860.53元系银行利息收入尾款，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扣除手续费余额6,503.33元）。公司已于2019年5月7日办理完成上述转账及销户事宜。

公司于2022年8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结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号）。截至2022年7月31日，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智能家居电器项目"及"健康美容电器项目"已实施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及投资收益）共计8,555.68万元（截至2022年7月31日的余额，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用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中的"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预算的追加，转入"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同时注销存放上述募投项目资金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经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已于2022年9月27日办理完成上述转账(实际转出8,582.58万元）及销户事宜。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及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相应银行共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2、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上述法律法规及《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分别在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勒流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勒流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勒流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勒流支行四家银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分别用于存放和管理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创意小家电建设项目"、"品牌营销管理中心建设项目"、"企业信息化管理升级项目"募集资金，并于2021年1月13日与保荐机构东莞证券及上述四家银行（或其上级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东菱智慧电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菱智慧"）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大良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存放和管理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压铸类小家电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并于2021年1月13日与公司、东莞证券及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大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本公告日，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23年6月30日，公司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金额为66,331,933.10元，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金额为 781,282,267.29元，公司共有6个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4个）。根据公司2023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及2023年5月19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最高额度不超过80,000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新宝股份	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佛山支行	847580200000013	–	已注销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14950000000279484	–	已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勒流支行	2013013629201065272	–	已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勒流支行	44483001040027744	–	已注销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勒流支行	801101000881652910	66,331,933.10	活期
		小计	66,331,933.10	
	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小计		66,331,933.10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勒流支行	801101001202397751	254,191,539.50	活期
		小计	254,191,539.5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勒流支行	757900014810308	20,222,433.52	活期
		小计	20,222,433.5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勒流支行	44050166733900000621	2,064,404.99	活期
		44050266733900000007	190,000,000.00	定期存款
		小计	192,064,404.9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勒流支行	44483001040036604	191,774,534.04	活期
		小计	191,774,534.04	
东菱智慧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大良支行	9550880214903400322	123,029,355.24	活期
		小计	123,029,355.24	
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小计			781,282,267.29	
合计			847,614,200.39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

编制单位：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2,789.9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78.8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5,047.5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										
智能家居电器项目	否	31,100.00	28,602.32	--	28,748.37	100.00%	2022-7-31	是（注1）		否
健康美容电器项目	否	17,500.00	17,500.00	--	12,291.36	100.00%	2022-7-31	是（注1）		否
高端家用电动类厨房电器项目	否	12,700.00	12,700.00	--	12,834.90	100.00%	2018-12-31	是（注2）		否
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	否	30,000.00	45,764.06	1,098.35	39,173.71	85.60%	不适用（注3）			否
小计	--	91,300.00	104,566.38	1,098.35	93,048.34	--	--	--	--	--
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										
创意小家电建设项目	否	25,050.00	25,050.00	451.00	1,951.95	7.79%	2025-12-31	注4		否
企业信息化管理升级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232.00	3,143.68	62.87%	2023-12-31	不适用（注5）		否
品牌营销管理中心建设项目	否	36,350.00	36,350.00	203.43	203.43	0.56%	2025-12-31	不适用（注6）		否
压铸类小家电建设项目	否	30,200.00	27,587.59	1,394.03	16,700.14	60.53%	2023-12-31	注7		否
小计	--	96,600.00	93,987.59	2,280.45	21,999.2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187,900.00	198,553.97	3,378.80	115,047.54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创意小家电建设项目及品牌营销管理中心建设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为满足国内品牌业务较快增长带来的相关产品生产、库存仓储、物流及品牌业务办公、展示场所新增需求，公司调配了部分原有厂房及办公场所，以自有资金投入了部分基建改造及相关设备，已可临时满足国内品牌业务发展的部分需求。同时考虑近两年外部环境变化及公司投资规划，为了维护公司及股东的长期利益，经公司审慎决定，在募投项目建设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和地点未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延长"创意小家电建设项目"及"品牌营销管理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完工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2017年4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13,114.82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3,114.82万元。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2023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2023年5月19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募投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80,000.00万元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商业银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2023年上半年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累计收到的收益为2,229.49万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19,000万元，明细如下：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勒流支行3个月定期存款19,000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1、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高端家用电动类厨房电器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2,834.90万元，该项目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剩余6,503.33元系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尾款），同时以自有资金投入652.86万元，剩余的待付尾款后续将会以自有资金支付。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于2019年4月结项，节余的募集资金共计0.65万元已转出到公司自有资金账户。2、截至2022年7月31日止，智能家居电器项目已实施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累计投入募集资金28,748.37万元，结余募集资金2,012.59万元。结余的主要原因是①由于建筑成本上涨及基建设计方案优化，智能家居电器项目及健康美容电器项目建筑工程费用实际支出超出原预算金额，为了预留设备及工器具购置所需支出，截至2022年7月31日，两个项目合计以自有资金累计投入建筑工程费18,865.38万元。②优化设备购置方案，合理降低了设备采购金额。智能家居电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结合宏观环境、行业需求以及实际经营情况的变化对该募投项目所需的设备购置方案进行了优化，本着成本控制且能够满足项目需要的原则，合理降低了设备采购金额，使得募投项目设备购置实际支出小于计划支出。③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及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3、截至2022年7月31日止，健康美容电器项目已实施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2,291.36万元，结余募集资金6,543.09万元。结余的主要原因是①由于建筑成本上涨及基建设计方案优化，智能家居电器项目及健康美容电器项目建筑工程费用实际支出超出原预算金额，为了预留设备及工器具购置所需支出，截至2022年7月31日，两个项目合计以自有资金累计投入建筑工程费18,865.38万元。②在本项目建设期间，公司陆续接到客户相关产品的订单，因此健康美容电器项目建设期间在公司其他生产场地调配安排了新的生产专线进行相关订单产品的生产，以自有资金持续投入了部分相关设备。考虑到上述生产场地已经运作成熟，公司决定继续使用上述场所进行健康美容电器项目部分产品的生产，并优化了后期的设备购置方案，本着成本控制且能够满足项目需要的原则，合理降低了募集资金设备采购金额，使得募投项目设备购置实际支出小于计划支出。③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及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3年6月30日，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6,633.19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结构性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截至2023年6月30日，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78,128.23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结构性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其中19,000.00万元用于办理了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59,128.23万元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1：智能家居电器项目及健康美容电器项目已于2022年7月31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结项；合计剩余募集资金8,582.58万元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批准用于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投资的追加。

注2：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高端家用电动类厨房电器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2,834.90万元，该项目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节余0.65万元系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尾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于2019年4月结项。

注3：公司持续投入自动化建设，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IPO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同意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中的小家电生产基地项目结项并将节余的募集资金共计5,034.22万元用于追加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的预算，本次变更后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预算变更为35,034.22万元。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同意将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中的智能家居电器项目及健康美容电器项目结项并将节余的募集资金用于追加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的预算，本次变更后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预算变更为45,764.06万元。该项目仍处于建设期，同时该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项目在持续投入过程中，不断地提升公司自动化水平及生产管理水平。

注4：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创意小家电建设项目的建设完工期延长2年至2025年12月31日，除前述变更外，项目建设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和地点等其他事项无任何变更。截至2023年6月30日，创意小家电建设项目仍处于建设期，故暂时无法计算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注5：截至2023年6月30日，企业信息化管理升级项目仍处于建设期，同时该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故无法计算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注6：综合考虑品牌营销管理中心建设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近两年外部环境变化及公司投资规划等因素，公司截止2022年6月30日暂未启动品牌营销管理中心建设项目的基建工程，并于2022年7月对该项目是否继续实施进行了重新论证，认为项目仍然具备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公司后续将继续实施该项目；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市场环境变化并对募集资金投资进行适时安排。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品牌营销管理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完工期延长2年至2025年12月31日，除前述变更外，项目建设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和地点等其他事项无任何变更。截至2023年6月30日，品牌营销管理中心建设项目仍处于建设期，同时该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故无法计算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注7：截至2023年6月30日，压铸类小家电建设项目仍处于建设期，故暂时无法计算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1、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但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将提升公司自动化水平，提高生产管理水平，提高公司产品品质稳定性和品质标准，有效减少人力成本和降低产品不良品率。

2、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企业信息化管理升级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但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能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信息化管理能力支撑，具体体现在以下方面：

①智慧生产园区管理系统，是指公司将基于经营管理中的生产、仓储、物流等流程中对安防系统的应用需求，建立以视频监控、身份识别硬软件为核心的智慧园区管理信息系统，从而优化各园区之间的智慧管理。

②5G+工业互联网应用，是指公司利用5G与物联网技术，实现生产机器互联，实时采集生产数据，从而提高企业生产制造、物料配送智能化水平，实现订单管理个性化、物料配送智能化、应用数据可视化。

③供应链产业集群，是指以供应链协同互联技术为核心，借助行业影响力将上游的供应商信息协同互联，建立单独的订单管理系统，实现采购自动下单及智能送货功能，提高采购部门工作效率。

④品牌客户数据中心，是指通过建立品牌客户数据中心，搭建品牌客户关系管理系统，提升售前、售中、售后的精细化服务水平，强化公司与客户间的交互能力，为客户提供高效、精准、个性化的服务。

（2）品牌营销管理中心建设项目拟建设品牌营销中心和品牌物流配送中心，该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但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增强品牌知名度，提升公司品牌运营管理能力，并提高公司品牌物流配送的效率与准确性。同时，通过产品追溯功能的载入，采集产品售后信息，以实现产品售后信息反馈与品质改善的闭环，从而提高客户服务能力。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四）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时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7】第ZC10471号《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31,148,195.19 元，并于2017年4月27日予以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131,148,195.19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出具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审核意见，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131,148,195.19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保荐机构东莞证券出具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同意新宝股份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

2、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形。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未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经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使用管理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9日